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bbeen

Cabbeen Fashion Limited
卡賓服飾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0)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續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卡賓服飾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之股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通函及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通告之普通決議案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代表本公司就使股權轉讓協議生效或其相關者而言屬必要、適宜或合宜之情況下，進行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磋商、批准、簽署、簡簽、追認及／或簽立一切文件或協議。	106,223,001 (57.1503%)	79,643,000 (42.8497%)

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668,593,000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就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256,573,791股。

根據上市規則，凡於股權轉讓協議擁有重大權益之股東，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日期，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楊先生（透過銳成控股有限公司、豐衡國際有限公司、昇譽有限公司及建協控股有限公司擁有405,243,209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0.61%）為精卓投資之擁有人，因而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楊先生及其聯繫人（均為股東），即柯先生（持有3,8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58%）、銳成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242,493,209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6.27%）、豐衡國際有限公司（直接持有78,7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78%）、昇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52,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85%）、建協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31,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71%），及吳先生（目標公司之監事，持有2,92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44%）須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限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續會的任何股東僅可投票反對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且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有意就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正式批准。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卡賓服飾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紫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紫明先生、吳少強先生及柯榕欽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容國先生、陳宏輝先生及梁銘樞先生。